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ST章鼓 公告编号:2026038
债券代码:127093 债券简称:章鼓转债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2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0日9:15-9:3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明水经济开发区世纪大道东首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方润刚先生。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4日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代表人数	股份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现场会议	14	129,618,306	41.5374%
网络投票	221	4,425,795	1.4183%
合计	235	134,044,101	42.9560%

其中,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代表人数	股份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现场会议	4	2,587,900	0.8282%
网络投票	225	7,013,695	2.2476%
合计	229	9,601,595	2.9477%

9.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131,646,2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110%;反对1,618,6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75%;弃权779,4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1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61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8084%;反对1,618,6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777%;弃权779,4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139%。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131,396,2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245%;反对1,929,4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94%;弃权718,6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6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36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2439%;反对1,929,4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5091%;弃权718,6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470%。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131,558,9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58%;反对1,695,6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650%;弃权789,7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9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52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5637%;反对1,695,6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1756%;弃权789,7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607%。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131,814,8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67%;反对1,462,8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13%;弃权766,6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2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78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2123%;反对1,462,8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8564%;弃权766,6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314%。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97,81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4157%;反对1,989,3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811%;弃权605,6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3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41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0010%;反对1,989,3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3631%;弃权605,6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359%。

本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方润刚先生、方树鹏先生、王崇璞先生作为关联人,其所持的公司股票,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贷款事项及办理银行保函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131,674,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317%;反对1,506,7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40%;弃权863,5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4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64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2048%;反对1,506,7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4823%;弃权863,5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130%。

7.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并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131,803,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279%;反对1,374,7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56%;弃权866,5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5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77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0440%;反对1,374,7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003%;弃权866,5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557%。

8.议案名称:《关于募投项目续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131,804,4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290%;反对1,376,3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8%;弃权863,5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4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77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0640%;反对1,376,3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231%;弃权863,5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130%。

9.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131,520,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235%;反对1,881,8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39%;弃权633,4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2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49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1374%;反对1,881,8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304%;弃权633,4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322%。

10.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131,799,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250%;反对1,381,7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08%;弃权863,5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4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76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9870%;反对1,381,7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001%;弃权863,5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139%。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131,784,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138%;反对1,381,7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08%;弃权878,5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5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75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7731%;反对1,381,7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001%;弃权878,5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5268%。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131,799,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250%;反对1,465,8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35%;弃权779,4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1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76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9870%;反对1,465,8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8991%;弃权779,4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139%。

13.议案名称:《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97,86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4655%;反对1,762,5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52%;弃权782,4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79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46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7139%;反对1,762,5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1294%;弃权782,4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566%。

本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方润刚先生、方树鹏先生、王崇璞先生作为关联人,其所持的公司股票,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131,796,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227%;反对1,384,7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30%;弃权863,5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4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76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9442%;反对1,384,7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428%;弃权863,5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130%。

15.议案名称:《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章鼓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130,482,5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429%;反对3,268,0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380%;弃权293,6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9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51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173%;反对3,268,0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5952%;弃权293,69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875%。

本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李怡名先生作为关联人,其所持的公司股票,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15项议案,议案10、议案11、议案15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普通股(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议案9、议案12-议案14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15、议案13、议案15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董莹莹、张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审查,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4.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ST章鼓 公告编号:2026040
债券代码:127093 债券简称:章鼓转债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下修正“章鼓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7093,债券简称:章鼓转债;

2.修正前转股价格:10.15元/股;

3.修正后转股价格:8.40元/股;

4.修正后转股价格生效日期:2026年5月21日。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章鼓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03号),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1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2,43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24,3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38,629,871.92元,上述款项已于2023年10月23日全部到账。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2023年10月23日出具了永证验字(2023)第210025号验资报告。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24,3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1月3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章鼓转债”,债券代码“127093”。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有关规定《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转股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10月23日, 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4月23日)起至可转债

到期日(2029年10月16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四)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0.35元/股。

根据公司2024年6月27日披露的《关于“章鼓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鉴于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2023年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人民币(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因此“章鼓转债”的转股价格从10.35元/股调整为10.2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5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2025年7月19日披露的《关于“章鼓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鉴于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2024年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人民币(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因此“章鼓转债”的转股价格从10.25元/股调整为10.1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25日起生效。

二、本次向下修正“章鼓转债”转股价格的修正依据

1.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在表决时,须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应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与股票交易均价孰高)且不得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及每股公允价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中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截至2026年4月27日,公司股价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的情形,已触发“章鼓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件。

三、本次向下修正“章鼓转债”转股价格的决议程序

1.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支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章鼓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章鼓转债”转股价格,董事长提议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章鼓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章鼓转债”转股价格的相关事宜。

3.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章鼓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四、本次向下修正“章鼓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情况

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人民币8.13元/股,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人民币8.10元/股,本次修正后“章鼓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应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公允价值。

综上所述,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及转股价格走势等因素,董事会决定“章鼓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8.4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5月21日起生效。自2026年5月21日之后,若“章鼓转债”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章鼓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ST章鼓 公告编号:2026039
债券代码:127093 债券简称:章鼓转债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东章鼓”)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下午14:3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参加会议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润刚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以举手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章鼓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人民币8.13元/股,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人民币8.10元/股,本次修正后“章鼓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应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公允价值。

综上所述,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及转股价格走势等因素,董事会决定“章鼓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8.4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5月21日起生效。自2026年5月21日之后,若“章鼓转债”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章鼓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关于向下修正“章鼓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刊登在2026年5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1人,反对0人,弃权0人,回避0人。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92 证券简称:*ST大晟 公告编号:2026-030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北一街28-1邮政综合楼6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3
1.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总数(股)	108,472,713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19.386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崔洪山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曾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陈胜金,财务总监王永贵列席了本次会议。

6.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7,440,509	99,0484	1,010,504
	票数	比例(%)	0.9316
	票数	比例(%)	21,700
			0.0200

7.议案名称:《关于弥补亏损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7,375,109	98,9881	1,080,604
	票数	比例(%)	0.9962
	票数	比例(%)	17,000
			0.0157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7,375,109	98,9881	1,080,604
	票数	比例(%)	0.9962
	票数	比例(%)	17,000
			0.015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7,440,509	99,0484	1,010,504
	票数	比例(%)	0.9316
	票数	比例(%)	21,700
			0.0200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7,440,509	99,0484	1,010,504
	票数	比例(%)	0.9316
	票数	比例(%)	21,700
			0.0200

3.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7,440,509	99,0484	1,010,504
	票数	比例(%)	0.9316
	票数	比例(%)	21,700
			0.0200

4.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7,440,509	99,0484	1,010,504
	票数	比例(%)	0.9316
	票数	比例(%)	21,700
			0.02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0,373,472	90,5901	1,010,504
		票数	比例(%)	8,8597
		票数	比例(%)	21,700
				0.1902
5	《关于202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0,373,472	90,5901	1,030,504
		票数	比例(%)	9,0350
		票数	比例(%)	17,000
				0.1490
8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308,072	90,3767	1,080,604
		票数	比例(%)	9,4743
		票数	比例(%)	17,000
				0.1490
9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373,472	90,5901	1,010,504
		票数	比例(%)	8,8597
		票数	比例(%)	21,700
				0.190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5.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本次会议议案9关联股东唐山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97,067,037股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路玲、王丽娟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6-035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不存在首发战略配售股份
- 每股分配七厘,每股转增七厘
-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8元</